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伟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燕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玲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85,395,386.07	4,683,847,249.41	4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29,811,707.24	3,146,330,818.37	18.5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4,295,321.65	62.59%	2,667,098,686.68	7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306,022.11	64.08%	710,353,116.34	7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305,416.67	67.68%	687,967,226.58	8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4,789,430.02	5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	66.67%	1.19	77.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	66.67%	1.19	77.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	1.87%	20.59%	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51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03,235.1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771,823.48	收回离职股东违反工作期限承诺违约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2,890.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46,126.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55.58	
合计	22,385,889.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99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伟杰	境内自然人	24.9%	148,666,050	118,263,600		
王坤晓	境内自然人	17.19%	102,608,350	80,917,200		
刘贞峰	境内自然人	14.13%	84,371,409	63,278,557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9,697,781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8,451,267	0		
吴秀武	境内自然人	1.03%	6,173,700	0		
刘东	境内自然人	1.01%	6,009,200	5,601,653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5,755,105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	5,355,09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68%	4,079,71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伟杰	30,402,45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2,450
王坤晓	21,691,150	人民币普通股	21,691,150
刘贞峰	21,092,852	人民币普通股	21,092,852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7,781	人民币普通股	9,697,781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451,267	人民币普通股	8,451,267
吴秀武	6,17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3,7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55,105	人民币普通股	5,755,10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55,090	人民币普通股	5,355,09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079,719	人民币普通股	4,079,719
中国农业银行-上投摩根新兴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92,991	人民币普通股	3,292,9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为保持公司控制权稳定,2009年11月1日,孙伟杰、王坤晓和刘贞峰签订《协议书》,约定鉴于三方因多年合作而形成的信任关系,三方决定继续保持以往的良好合作关系,相互尊重对方意见,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该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三方均为公司股东期间始终有效。(2)股东孙伟杰与股东刘贞峰之间存在亲属关系;股东刘贞峰与股东吴秀武之间存在亲属关系。(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刘东四名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系高管锁定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

1.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126.27%,主要原因系销售收入增长及国内客户付款期限长所致。
2.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35.38%,主要原因系订单储备采购增加所致。
3. 应收利息较年初增长55.70%,主要原因系预提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存货较年初增长70.54%,主要原因系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储备及在产品增加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下降72.60%,主要原因系理财项目较少所致。
6.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长37.18%,主要原因系杰瑞工业园研发中心大楼、行政中心转固所致。
7. 油气资产新增0.57亿元,主要原因系HITIC公司加拿大油气区块钻井勘探投入增加所致。
8. 商誉较年初新增723.58万元,主要原因系溢价收购烟台杰瑞富耐克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所致。
9.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35.41%,主要原因系计提减值准备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影响所致。
10.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109.74%,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1. 应付票据较年初增长71.69%,主要原因系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12. 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78.82%,主要原因系供应商付款账期增加所致。
13. 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208.40%,主要原因系预收客户合同款项增加所致。
14. 应付利息较年初增长408.01%,主要原因系预提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15.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77.86%,主要原因系代收代购物资货款暂未支付影响所致。
16. 股本较年初增长30%,主要原因系公司转增股本所致。

利润表: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78.38%,主要原因系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73%,主要原因系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3.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158.34%。主要原因系实现增值税增长所致。
4.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4.15%,主要原因系工资、售后服务、差旅费、运杂费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00.23%,主要原因系研发费、工资、税金及折旧费增加所致。
6.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230.53%,主要原因系利息收入减少、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78.99%,主要原因系应收款项增长所致。
8.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9.64%,主要原因系联营、合营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9.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58.29%,主要原因系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10.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82.76%,主要原因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28.76%,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税费的返还增长较快;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长102.76%,主要原因系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各项税费增长较快;综合影响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长53.13%。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78亿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取得联营公司分配现金红利及收回上年末理财项目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减少;综合影响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长66.33%。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27.47%,主要原因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长235.73%,主要原因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综合影响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85.37%。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1)2013年1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杰瑞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PDVSA Servicios Petroleros, S.A.(以下简称"PDVSA")正式签订了《关于油井专业服务设备的采购协议》,合同金额178,290,000.00美元(按照1月9日中标时1美元对人民币6.2814元计算,约合人民币11.19亿元)。该事项已于2013年2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完成协议所需设备的制造,营业收入计入当期为零元。

(2)公司决定整合油田环保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杰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注销烟台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发行公司短期融资券情况

2012年7月4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拟发行短期融资券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公司于2013年2月20日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38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发行短期融资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PDVSA重大合同	2013年02月06日	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13年2月6日公司2013-003号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伟杰、王坤晓和刘贞峰3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伟杰、王坤晓和刘贞峰3人在以下两种情况下,均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2)自公司离职后6个月内。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1)期限届满之日起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009年12月14日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2)自公司离职后6个月内。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继丽、刘东、吕燕玲、周映、刘世杰、闫玉丽、程永峰、田颖	在下述情况下,均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2)自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其进一步保证并承诺:将及时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股份及变动情况;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1)期限届满之日起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额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009年12月14日	(1)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2)自公司离职后六个月内。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	只要本人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5%股份的关联方,则本人不会、亦将促使并保证本人之关联方不会在承诺函日期后直接或间接拥有、投资于、参与或经营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与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计划发展的任何其它业务相竞争的业务,或为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提供金钱、技术、商业机会、信息、经验等方面的支持、咨询或服务。	2009年12月14日	只要本人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5%股份的关联方期间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刘东、周映、刘世杰、吕燕玲、王继丽、闫玉丽、程永峰、李志勇	自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6年内,继续全职在公司或公司的参股公司尽职尽责工作,不主动向公司或公司的参股公司提出辞职。	2007年11月05日	自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6年内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田颖、营敬忠	自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6年内,继续全职在公司或公司的参股公司尽职尽责工作,不主动向公司或公司的参股公司提出辞职。	2007年11月26日	自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6年内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	至	8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6,480	至	115,776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4,320.2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为设备和服务收入均保持同期比高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孙伟杰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2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25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管,会议应到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孙伟杰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设立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3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25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映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13年4月26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预计2013年度公司与烟台德美动力有限公司发动机产品的关联采购金额为25,000万元人民币。(此事项已于2013年4月27日披露)

2013年,公司油田专用设备市场需求旺盛,油田专用设备制造所需的发动机及发动机配件采购量增加。2013年前三季度,公司与烟台德美动力有限公司的关联采购实际发生额为17,464万元(不含税金额,下同)。公司预计2013年全年的关联交易总额将超出年初的25,000万元的预计额度。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将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由2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29,000万元人民币。其他内容不变。

本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孙伟杰先生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烟台德美动力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7日,法定代表人李舜南,住所为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7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开发、设计、生产发动机及传动设备、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配套部件,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发动机、发电机组产品及其配件、附属件及相关产品的佣金代理业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烟台德美动力有限公司系公司与德美机电有限公司(香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投资比例为50%;公司董事长孙伟杰先生任德美动力董事。基于上述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之规定,烟台德美动力属于公司关联法人。公司董事长孙伟杰先生需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采购均按照成本加成法作为定价依据。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根据业务需要与烟台德美动力签署《买卖合同》,一次一签。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MTU-DDC公司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发动机厂商之一,其发动机产品技术先进、质量可靠、市场占有率高,在油田矿山领域应用广泛。烟台德美动力是 MTU-DDC 公司发动机产品在中国大陆的两家代理厂商之一。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烟台德美动力采购单价一般低于与向非关联方厂商采购单价,这是基于公司与烟台德美动力之间的长期合作关系以及向烟台德美动力采购发动机的数量规模而产生的。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烟台德美动力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采购比重较大的原因在于客户指定发动机部件的品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且公司享有其50%的收益权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决定将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由2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29,000万元人民币。

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经事前认可并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增加201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正常需求,且交易定价公允,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孙伟杰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增加预计关联交易额度。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与烟台德美动力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3-01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傅彬	董事	因公出差	

公司负责人温国明、总经理郭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生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琼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10,254,630.80	2,983,819,095.74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2,095,385.81	2,598,568,268.71	3.2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66,043.27	-49.2%	230,612,684.32	-1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72,667.67	-75.98%	79,869,151.98	-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92,442.53	-71.53%	70,006,677.99	-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4,960,186.49	-14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78.57%	0.081	-8.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78.57%	0.081	-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0.41%	3.02%	-0.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62,244.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30,116.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57,887.15	
合计	9,862,473.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6,01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5%	248,641,9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国有法人	1.51%	14,958,003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	9,955,84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8,622,9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49%	4,813,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44%	4,360,900			
李军	境内自然人	0.38%	3,730,68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3,200,037			
常世芬	境内自然人	0.29%	2,866,209			
罗云梅	境内自然人	0.26%	2,536,53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8,641,981	人民币普通股	248,641,9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14,958,003	人民币普通股	14,958,003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9,955,844	人民币普通股	9,955,84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622,918	人民币普通股	8,622,91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8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3,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3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0,900
李军	3,730,684	人民币普通股	3,730,68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00,037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37
常世芬	2,866,209	人民币普通股	2,866,209
罗云梅	2,536,530	人民币普通股	2,536,5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它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大股东常世芬除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401,009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2,465,200股,合计持股2,866,20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30%。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初,公司股东陈素萍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6,948,026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70%。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陈素萍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约定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4,813,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49%。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陈素萍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公司股票2,240,69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2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13,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0.4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00,973,413.38	1,212,417,714.71	-66.9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海南航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款3.12亿元、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5.17亿元及支付房地产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收账款	16,817,311.75	3,929,824.04	327.9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应收房地产项目销售款及物业管理费增加所致
存货	791,391,457.24	668,882,399.46	18.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17,718,788.58	113,273,972.60	357.0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加购买的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本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89,703,068.19	240,779,987.33	144.9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参股海南航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高速邮轮游艇有限公司及联营企业报告期内实现的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27,526,975.96	80,793,702.08	57.84%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房地产项目工程款所致
预收账款	17,111,999.93	27,407,631.89	-37.56%	比期初数减少了37.56%,主要系房地产项目预收售房款结转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310,187.22	31,624,120.13	-57.91%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上年末预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75,048,499.81	118,533,895.73	-36.69%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房地产项目各项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74,324,415.83	105,049,212.60	-29.25%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路代建项目工程进度支付代建工程款所致
未分配利润	405,570,664.24	325,701,512.26	24.52%	比期初数增加了24.5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2013年1-9月(元)	上年同期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0,612,684.32	267,926,624.81	-13.93%	报告期内公司交通运输业及服务业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89,123,206.27	103,570,286.28	-13.95%	增减变动原因同上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43,261.80	38,425,328.98	-13.49%	增减变动原因同上
财务费用	-11,598,604.61	-6,196,890.60	-87.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5,534,767.91	41,258,552.21	-13.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支净额	13,083,361.14	7,718,126.81	69.51%	比上年同期数增加69.5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取违约金等项目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报表项目	2013年1-9月(元)	上年同期数(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60,186.49	304,265,570.69	-141.07%	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41.07%,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海南省交通厅偿还高速公路工程项目投资款及代垫银行贷款本金3.67亿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67,154.62	-595,877,139.76	52.1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本金比上年同期减少等原因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26.56	-500,000.00	49.75%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应付股利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0,478,567.67	-292,111,569.07	-40.5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海南航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高速邮轮游艇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本金等项目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合计				0	--	--	0		0	0%	0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温国明

2013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86　　股票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3-019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4日以书面方式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投票董事9名,实际投票董事8名,董事傅彬女士因公出差,其没有参加投票表决,也没有委托其他董事投票表决。在保证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以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资助金额及期限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富耐克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耐克")业务发展,扩大富耐克生产规模,公司决定向富耐克分批提供总额度35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总额度指富耐克合计获得财务资助的最高余额。有效期为2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在上述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孙伟杰先生根据富耐克的实际资金需求,决定为富耐克提供每笔财务资助的时间和金额。

(二)资金主要用途:公司为富耐克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购买土地、建设厂房及流动资金使用。

(三)资金使用利率:参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计算。

(四)利息支付及还款:每届满6个月的最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期限届满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五)审批程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不存在需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公司符合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规范要求

1、公司不存在下列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的情形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

(2)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资助对象提供的财务资助;

(3)连续十二个月内提供财务资助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单笔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

2、富耐克属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在下列情况下,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三、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他股东的义务

(一)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烟台杰瑞富耐克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古城路17号,法定代表人:王磊,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车用空调散热器、石墨制品,机械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司持有富耐克65%的股权,自然人股东韩永勤持有富耐克35%股权。2013年9月30日,富耐克总资产5610.74万元、净资产3477.28万元、资产负债率38.02%、收入3341.67万元、净利润-34.64万元。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其他股东的义务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证件名称及号码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杰瑞股份	370613228004625	1950.00	65.00%
2	韩永勤	3706821963xxxx0216	1050.00	35.00%
合计			3000.00	100.00%

公司为富耐克提供财务资助,自然人股东资金实力较弱,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但韩永勤先生以其名下的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按其出资比例承担上述财务资助不能偿还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规定,富耐克自然人股东韩永勤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扩大富耐克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延展新的产品,公司考虑到富耐克资金实力差,决定为富耐克提供财务资助,用于购买生产用地,建设厂房,扩大生产规模和延展产品。

本次资助的资金使用利率参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计算,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富耐克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可全面掌控其资产及经营业务情况,不存在债务不能偿还的风险;同时股东韩永勤已做出担保按照其出资比例承担上述财务资助不能偿还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控股子公司富耐克提供财务资助,可快速扩大富耐克现有业务生产规模,同时为新业务的生产制造提供空间,提高富耐克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该财务资助的资金使用利率参照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计算,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股东韩永勤已做出担保按照其出资比例承担不能偿还的风险,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因此同意公司为富耐克提供财务资助。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含本次)累计金额为5500万元(系为杰瑞天津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2000万元,为富耐克提供财务资助3500万元),不存在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7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积极响应我国"十二五"能源发展方向,降低大气污染,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高效利用的国家政策,充分利用公司在代理发电机组、油气工程总包设计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拟投资5000万元,在烟台设立全资子公司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开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相关业务。

2、本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3、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拟投资额:人民币5,000万元

4、拟定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

5、拟定经营范围:楼宇式、区域式、工业用天然气发电、冷、热三联产应用;分布式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建设总包、项目运行服务外包等。

6、拟出资的方式:自有资金货币出资。

7、管理层人员安排:管理人员由公司委派。

上述事项以工商行政机关最终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我国《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有序发展天然气发电,大力发展分布式能源、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关于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的指导意见》提出我国在"十二五"初期将启动一批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示范项目,"十二五"期间建设1000个左右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预计2015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为2300亿立方米左右(包括煤层气、页岩气及煤制天然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和进口天然气),到2015年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达到7.5%。供应总量对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是一个好的机遇。国务院办公厅9月12日下发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优化天然气使用方式,新增天然气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或用于替代燃煤,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高效利用项目。上述一系列政策的实施预示着我国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利用的新时代已经到来。

在良好的国家政策背景情况下,结合我国目前在清洁能源、环保方面的迫切需求,公司充分利用在代理发电机组、油气工程总包设计等方面的优势,开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利用,具体包括楼宇式、区域式、工业用天然气发电、冷、热三联产应用;分布式能源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建设总包、项目运行服务外包等。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在我国是新的行业,对于公司属于新的业务,是公司在相关行业的延展,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的尝试。该投资对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存在的风险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是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优势明显,但在我国毕竟属于新的行业,存在政策落实不到位的风险。杰瑞分布能源有限公司处于初创期,可能存在人才及管理经验不足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0月25日